

招标编号：威招审（sj202013003）号

威海中韩自贸区地方经济合作示范区规划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威海广安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北京佳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

目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4

第二章投标须知 6

1. 总则 15

1.1 招标项目概况 15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5

1.3 招标范围、规划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5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5

1.5 费用承担 16

1.6 保密 16

1.7 语言文字 16

1.8 计量单位 16

1.9 踏勘现场 16

1.10 投标预备会 16

1.11 分包 16

1.12 响应和偏差 17

2. 招标文件 17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7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7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7

3. 投标文件 18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8

3.2 投标报价 18

3.3 投标有效期 18

3.4 投标保证金 19

3.5 资格审查资料 19

3.6 备选投标方案 19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

4. 投标 20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0
5. 开标	20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0
5.2 开标程序	20
6. 评标	21
6.1 评标委员会	21
6.2 评标原则	22
6.3 评标	22
7. 合同授予	22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22
7.2 评标结果异议	22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22
7.4 定标	22
7.5 中标通知	22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22
7.7 履约保证金	22
不要求	22
7.8 签订合同	22
8. 纪律和监督	23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3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3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3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3
8.5 投诉	23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23
10.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3
10.1 重新招标	23
10.2 不再招标	24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6
第五章 规划说明和要求	4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3



投标函附录	4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5
授权委托书	46
项目规划负责人简历表	47
投标单位的概况	48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49



第一章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威海中韩自贸区地方经济合作示范区规划，招标申请已得到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招标单位为威海广安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地方政府专项债，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工程招标范围

威海中韩自贸区地方经济合作示范区规划

三、项目基本情况

威海中韩自贸区地方经济合作示范区规划位于市区东南、威海湾南岸，以摩天岭为中心，五渚河以北区域，规划研究范围约 55.8 平方公里，建设用地面积约 22 平方公里。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规划服务期限：20 日历天。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1467250.00 元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在中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 2、投标人应具备城乡规划编制丙级及以上资质；
- 3、项目负责人应具有注册规划师证书；
- 4、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人员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 5、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6、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zbt 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2020-12-01 12:00:00；下载截止时间：2020-12-08 12:00:00

下载地址：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本项目公告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

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bt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bt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2. 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 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

【第 四 开标厅】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0-12-22 09:00

七、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威海广安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威海经区海瞳路 28 号

邮 编：264200

联 系 人：李小芹

电 话：0631-5961669

招标代理单位：北京佳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文化中路 52 号文化名居 4 楼

邮 编：264200

联 系 人：张华燕

电 话：0631-5185119

传 真：0631-5185111

电子邮件：jyzb119@163.com

网 址：<http://www.jyecc.com>



第二章投标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威海广安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经区海瞳路 28 号 联系人：李小芹 电话：0631-5961669
1.1.3	招标代理单位	名称：北京佳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威海市文化中路 52 号文化名居 4 楼 联系人：张华燕 电话：0631-5185116 传真：0631-5185111 电子邮件：jyzb119@163.com
1.1.4	项目名称	威海中韩自贸区地方经济合作示范区规划
1.1.5	项目地点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1.1.6	项目建设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地方政府专项债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威海中韩自贸区地方经济合作示范区规划
1.3.2	规划编制周期要求	20 日历天。
1.3.3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3	招标单位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详见招标文件
1.12.3	偏差	不允许负偏差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和答疑文件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之前；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疑问”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的澄清信息。 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澄清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的澄清信息。 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且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书面文件。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
3.2.3	报价方式	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及规划市场行情，进行自主报价。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 1467250.00 元，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此价格，否则否决其投标。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各类风险因素，所有可能发生的规划费或其它原因的所有费用都应包括在报价中，招标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投标单位如用其他转账形式影响到账时间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 一、电汇、网上银行转账的保证金：投标截止前由投标人基本账户到达指定账户，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开标现场不予接收。 收款人账户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账号信息为准。



		账号获取的方式: 投标人通过 CA 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 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 选中目标项目, 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 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 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 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 注意: 每个标段都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 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工作, 在汇款时认真核对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 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 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 进而影响投标资格, 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要求: 1、投标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转出。 2、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同时需提交由银行相关部门盖章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许可申请表等)且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需与基本账户相同。 二、若投标人采用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 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后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 0592-6254455。 三、投标保证金免交或不用足额缴纳的情形 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19】76号)的规定, 2019 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 AAA 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可免于缴纳工程投标保证金, 信用评价为 AA 级的建筑市场主体缴纳投标保证金最高可不超过 20 万元。投标文件须后附 2019 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等级的证明材料。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 否决其投标。
3. 4. 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近三年：2017年1月1日至今。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2)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要求书面投标文件，商务标、技术标各两份，文件的纸张大小为A4。普通电子U盘投标文件：1份，将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刻入。
3.7.3 (3)	投标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	需要，分册装订要求： 1. 书面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均由商务标和技术标（暗标）组成。 2. 商务标必须采用胶装方式，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3. 技术标封皮由系统自动生成，格式以福莱系统导出为准；不得出现任何有关投标单位名称的语句、词语，或明显引导性语言；不得做标记、暗号，两个普通装书钉装订，装订位置在装订线的平均三分之一处，不得采用胶装，否则否决其投标。 4. “电子文档”为普通电子U盘1份。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招标人名称：威海广安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_____投标文件 招标项目编号： 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不得开启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0年12月22日09时00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楼第四开标厅 地址：威海市海滨中路28号外运大厦附楼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A)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5.2(4) (A)	开标程序	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_____5_____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_____0_____人，专家_____5_____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通过《山东省建设工程评标专家管理软件》从山东省建设工程评标专家库威海分库中随机抽取。



		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同公告发布媒介 公示期限： 3 工作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按总得分高低排出名次，推荐前 3 名为中标候选人。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无
7.7.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10.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投标企业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评标过程中若发现提供虚假材料，按无效投标处理；中标后发现弄虚作假现象，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评标过程中，若经查实投标企业存在被主管部门限制其投标的不良行为，应否决其投标，若为中标企业，应取消其中标资格。 2、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3、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展评标工作。 4、若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 5、扫黑除恶的投诉电话：0631-5987017	
10.2	人员和业绩信息录入要求：规划团队成员和工程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工程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再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 工程获奖、信用、荣誉要求：评标时，企业和项目负责人的工程获奖、信用、荣誉得分按“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上公布为准。信用档案的良好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两年，不良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一年。未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登记公布的企业和项目经理的工程获奖、荣誉，评标时不予记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公布文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到市建设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录入信用档案（0631-5232593）。投标人应把“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用档案网上公布的良好和不良行为信息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里。	
10.3	电子招	（一）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



	标投标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EXCEL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word 或 pdf 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 EXCEL 文件形式导入，其中 EXCEL 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 EXCEL 内容保持一致。 4. 商务标“投标报价”栏目包括投标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及报价等信息，投标人应认真填写不要遗漏，唱标时读取该信息。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的信息，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投标函进行调整，其中的报价等内容应确保准确无误，且与“投标报价”的内容保持一致。 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
--	---



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7. 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并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带水印编码），打印之后再修改投标文件内容，需撤销签章，修改后的文件水印编号将发生变化，需重新打印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投标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

8.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注：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的说明

1. 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2.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

（二）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开标当天应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 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 （1）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 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
--	--



	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1）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2）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5）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6）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不一致的； （7）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 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0. 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	---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规划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投资估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规划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规划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4.1.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2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3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4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4.3.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1.4.3.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1.4.3.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1.4.3.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1.4.3.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1.4.3.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1.4.3.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1.4.3.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4.3.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4.3.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4.3.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4.3.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规划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4.3.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4.3.14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4.3.15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规划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规划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规划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2.1.1 招标公告；
- 2.1.2 投标人须知；
- 2.1.3 评标办法；
- 2.1.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1.5 规划任务书；
- 2.1.6 投标文件格式；
- 2.1.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修改招标文件，请投标人随时关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招标公告中的“招标答疑个数”栏，并通过 CA 锁从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监管系统客户端进入，在招标答疑栏目里选定本工程查看详细内容。

2.3.2 目前，电子招投标平台网上报名情况的查看环节，只显示是否满足有效投标数量，隐藏潜在投标企业信息。潜在投标人如要查看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或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需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监管信息系统的招标答疑栏目进行，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疑问可随时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3.1.1.1 商务标：

3.1.1.1.1 投标函

3.1.1.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1.1.1.3 授权委托书

3.1.1.1.4 投标保证金

3.1.1.1.5 资格审查资料

3.1.1.1.6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3.1.1.1.7 其他资料

3.1.1.2 技术标：

3.1.1.2.1 规划方案：暗标，另册。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4.4.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3.4.4.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4.4.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须知前附表及评分办法。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规划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规划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规划任务书、招标范围等实质



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3.7.3.1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盖章，其中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加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印章及单位公章。

3.7.3.2 投标文件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3.7.3.3 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开标前准备:

1. 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 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2. 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开标现场:

1. 代理机构接收纸质投标文件 (若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2.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 宣布开标;
3.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4. 代理机构随机分配一名投标人抽取系数;
5.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 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6. 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 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 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7.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 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 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 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8.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9.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10. 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11. 投标人排序,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 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 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 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 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当回避:

- 6.1.2.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6.1.2.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6.1.2.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6.1.2.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1.2.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 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 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



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无

7.7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2.4款、第5.3款和第7.2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8.5.1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0.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0.1.1 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不足三个的；

10.1.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10.1 .3 所有投标均被否决的；

10.1 .4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10.1 .5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10.2 不再招标

招标人重新招标后，发生 10.1 条情形之一的，属于按照国家规定需要政府审批、核准的项目，报经原项目审批、核准部门审批、核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其他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人可自行决定不再进行招标。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开标记录表格式为准。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时前递交至（详细地址）或传真至（传真号码）或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 1.
-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投标日期）所递交的（项目名称）_____规划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规划服务期限：_____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日内到（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规划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7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建设单位（盖章）

代理机构（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中标人名称）_____ 于（投标日期）_____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
规划招标的投标文件，确定（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招标项目的参与！

招标人：（盖单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六：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招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年__月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规划招标关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__月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七: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惩戒措施	适用对象	执行部门
	1. 失信被执行人 2.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3.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4.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5.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6. 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7.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8.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	
限制参与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或在招标中给予相应扣分	营者 9.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10.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1.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12.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13.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14. 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5. 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16. 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17. 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18. 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19. 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20. 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21. 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22. 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3. 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4. 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5.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6. 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7. 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8. 纳税信用评价为D级的纳税人 29. 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30. 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31. 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2. 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3. 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4. 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35. 婚姻登记严重失信当事人 36. 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发展改革、财政、住房城乡建设等管理部门



	37.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8. 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39. 慈善捐助领域失信责任相关主体 40. 严重危害正常医疗秩序失信主体 41. 科研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2. 政府采购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3. 知识产权（专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4. 会计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5. 文化市场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6. 民办教育培训机构严重失信主体 47. 人防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8. 社会组织严重失信主体	

附件八：

各区市负责山东省一体化平台审核的联系方式：

各区市建设主管部门联系方式

区市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环翠区	于美芳	5225181
文登区	吴永辉	8456617
荣成市	鞠文广	7561052
乳山市	于晓蓉	6665903
高 区	柳勇君	18506312637
经 区	鞠燕雁	5987027
临港区	杜青鑫	5581993
南海新区	曲海鹏	8963723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办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相等的，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标得分也相等，由招标人择优选择。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1.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技 术 标: <u>50</u> 分 资 信 标: <u>20</u> 分 商 务 标: <u>30</u> 分
2.1.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当 n (有效投标人个数, 以下相同) < 5 时, 评标基准价 = 所有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 $n \geq 5$ 时, 评标基准价 = 所有投标报价去掉其中最高价和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2.1.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备注		类似工程或同类工程均指公建类规划项目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技术标评委打分计算方法为：评委对每一个投标企业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后的平均得分为技术标最终得分。各投标企业按总得分高低排出名次，推荐前 3 名为中标候选人，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公示期 3 个工作日，若无疑义，对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公示期内若有疑义经查实或公示期结束后发现中标人有故意压低报价、低于成本恶性竞争等导致工程无法实施的情况，则招标人有权报招标主管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记不良行为记录，由第二中标候选人中标，依此类推。

2. 评审标准



2.1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1.1 分值构成

- (1)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资信标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4 评分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附录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附录资格审查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1.4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专项规划编制合同

工程名称：威海中韩自贸区地方经济合作示范区规划

委托人：威海广安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规划编制人：_____

签订日期：_____



委托人：威海广安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规划编制人：_____

委托方委托规划编制方承担威海中韩自贸区地方经济合作示范区规划规划，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履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建设工程勘察规划编制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划及建筑规划编制管理法规和规章。

第二条 规划编制依据

2.1 国家、省有关规划编制规范。

2.2 威海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土地使用、建筑管理)。

2.3 威海中韩自贸区地方经济合作示范区规划

2.4 威海市城市总体规划等。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甲方要求

3.3 中标函（文件）

3.4 投标文件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及规划编制内容

4.1 名称：威海中韩自贸区地方经济合作示范区规划

4.2 规划编制内容：地下管线综合规划编制

第五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

5.1 甲方的相关修改要求；

5.2 中标单位可借鉴的部分相关资料；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规划编制文件、份数、地点

6.1 规划编制成果（文本报告、图集、矢量数据等）以A3规格装订成册，一式8份；并提交编制成果各部分电子版。



第七条 规划编制费用及规划编制周期

7.1 本项目的规划编制费为_____万元，规划编制周期为 20 天。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1) 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招标人支付合同额的 70%给中标单位；

(2) 中标单位完成项目调研，提交规划方案，并经招标人验收合格后，招标人支付至合同额的 80%；

(3) 中标单位提交最终成果并经招标人验收通过后，20 日内付清余款。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甲方责任

9.1.1 乙方应在合同签字后的一周内，列出需要甲方提供的补充资料的清单，甲方根据具体需要及可能，在不违反相关法律的情况下予以提供，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性负责。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的，乙方按合同规定交付规划编制文件时间顺延。

乙方还应列出需要甲方予以协助的事项清单，甲方将根据需要和可能提供协助。乙方须遵守和协助做好各项配合工作。

9.1.2 甲方要求乙方提前提交规划编制文件时，甲方不支付赶工费。

9.1.3 提交的全部成果所具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并使用，乙方具有署名权并联合署名。

9.1.4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规划编制费。

9.1.5 甲方应根据乙方工作所需，根据实际需要，安排并协调组织相关概念确认与意见回复工作。

9.2 乙方责任

9.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规划，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委托方交付规划编制文件。并对提交的规划编制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乙方对规划编制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9.2.3 由于乙方原因，延误了规划编制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规划编制费的千分之二。

9.2.4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定金。

9.2.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把自己在本合同下的服务的全部或部分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

9.2.6 乙方应尽一切努力，高效而又经济地履行本合同中的服务和义务。在处理与合同或服务有关的任何事宜中，乙方应始终作为甲方的忠实顾问，在与第三方的交往中应始终支持和



维持甲方的合法利益。

第十条 保密

10.1 在本项目开展过程中，由甲方提供，或由乙方通过工作渠道得到的资料和数据等仅限于乙方在本项目的服务中使用。在本项目结束或合同终止后，乙方应将上述资料归还甲方。

10.2 乙方如发现有泄密事件，应尽快通知甲方，并协助甲方做好调查和处理工作，以减少损失。如果因乙方原因出现泄密事件，则甲方有权扣除规划编制费 10%的违约金。

第十一条 仲裁

11.1 本建设工程规划编制合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争议无法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将争议按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机构：威海仲裁委员会。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2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 12 份，甲方 6 份，乙方 3 份，其他由相关部门存档。

12.3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应按规定到项目所在地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4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5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委托方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规划编制方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第五章 规划说明和要求

1、项目概况：威海中韩自贸区地方经济合作示范区规划位于市区东南、威海湾南岸，以摩天岭为中心，五渚河以北区域，规划研究范围约 55.8 平方公里，建设用地面积约 22 平方公里。

2、主要内容：

（1）从国家、省、威海市层面介绍自贸区的相关情况；

（2）从港产城融合发展、国土空间用途管控、提质增效布局优化等方面进行专项研究，明确威海中韩自贸区的发展模式与方向。

（3）从全域国土空间规划、功能分区、建设用地布局、道路交通、市政设施、控规指引等方面对园区进行规划。

（4）为指导园区土地出让、规划实施，在成果阶段增加控规图则。包括划定规划编制单元、总图则示意、四线控制、开发强度、建筑高度、廊道指引、建筑风貌等方面内容。

（5）对重点地块、村庄拆迁改造等园区近期工作重点进行研究。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本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未按照要求上传的，否决其投标。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致：威海广安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方案规划编制招标（招标编号为_____）的招标文件，我方针对该项目的投标报价为：_____（大写）_____元人民币。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职务）代表本单位，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全套投标文件，包括：

- 1、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投标文件；
- 2、金额为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 3、本项目拟派项目规划编制负责人为_____，职称：_____，注册规划师证号：_____，规划编制周期：接到通知后20天内提交方案规划编制优化。
- 4、其他资料。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组建驻威海经区内项目规划编制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规划编制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规划编制工作，保证在未征得招标人同意的前提下不变更主要规划编制人员，保证在招标人提出意见后 8 小时内作出答复意见，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规划编制周期完成规划编制并提供相应的规划编制服务。
- 3、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5、其他补充说明：_____（补充说明事项）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投标人：_____（全称、盖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盖章、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合同协议书 五	姓名: _____	
2	工期	合同协议书 二	_____天	
3	缺陷责任期	合同专用条款 15. 2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

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
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
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项目规划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附项目规划编制负责人的主要证件、规划编制成果的复印件。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单位的概况

投标人全称			
主要业务范围			
法定代表人名称		职 务	
投标人地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成立日期		现有职工人数	
等级资质证书	等级： 证书号：		
规划编制单位组织机构简介： (部室划分、各部室人数、中高级职称、注册规划师等人数) 企业组织机构框图附后 技术人员总数： _____人 注册规划师： _____人			
规划编制单位所获荣誉简介：			
规划编制单位设备情况介绍：			

注：投标人需随此表附上营业执照、资质等级证书等文件的复印件

投标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日 期：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七、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人（印章）：

年 月 日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内容为：有效的营业执照彩色扫描件。
1.2	资质证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内容为：城乡规划编制丙级及以上资质的彩色扫描件
1.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内容为法人身份证明（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及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内容为授权委托书（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及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
1.4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如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后附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明（由银行相关部门盖章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许可申请表等））、转账凭证等材料彩色复印件。 2、若投标人采用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证金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证金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后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证金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0592-6254455。 投标保证金免交或不用足额缴纳的情形 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19】76号）的规定，2019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可免于缴纳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为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缴纳投标保证金最高可不超过20万元。投标文件后附2019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等级的证明材料。
1.5	项目负责人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①项目经负责人配备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持注册证书上岗。需附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及近一个月（2020年10月或2020年11月）社保证明（若为退休人员可提供退休及返聘证明材料）。填写项目负责人简历表（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
1.6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 ①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人员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省份为全部） 注：投标文件附通过网站查询信息记录，包含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项目管理机构所有人员）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网页截图。 ②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附网上查询截图（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附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格式自拟。 ④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本条投标人无需附截图，开标时，招标代理公司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网通过联合惩戒特定程序查询。
1.7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
2	技术标 [50.00]		
2.1	项目理解	10.00	对本项目的理解符合国家、省市层面相关要求，具有创新性，对本项目的工作重点和难点的理解，所提报的工作思路科学、合理。由评委酌情打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2	规划编制方案	30.00	规划编制内容合理详尽，对自贸区规划的要求掌握透彻，符合自贸区的相关要求；对现状认识全面，对上位规划管控要求熟悉，规划重视国土空间规划思维，规划操作性强等；对园区产业发展模式与方向进行研究；对全域国土空间、功能分区、用地布局、控规指引等方面内容能够提出明确的目标和要求；对园区的近期工作重点进行了研究与落实；方案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针对性、前瞻性及可实施性强，能够较好地实质性满足招标人的实际需求。由评委酌情打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3	规划编制计划和质量保障措施	5.00	制定的规划编制所需时间及进度安排合理、工作流程科学可行性强、所采用的技术方法具有可操作性和实用性以及质量保障措施有效，能很好的满足项目需要。由评委酌情打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2.4	服务承诺	5.00	服务承诺内容全面、措施完善、随时汇报，承诺的水平优于或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突出的服务优势。由评委酌情打分，如缺项则该项得0分。
3	资信标 [20.00]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3.1	人员团队	4.00	通过系统选择项目班子成员 除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外,其他设计人员包括规划、给排水、交通、暖通专业,团队人员同时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和注册规划师资格的人员,每人计1分。本项最高计至4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他设计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并提供近一个月(2020年10月或2020年11月)社保证明(若为退休人员可提供退休及返聘证明材料),否则不计分。 注:系统选择人员时,需将拟派所有人员均进行选择。
3.2	项目负责人	6.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项目负责人具有正高级工程师职称及注册规划师证书的,加2分;在满足正高级工程师职称及注册规划师证书的基础上,2015年1月1日以来,项目负责人参与的项目获国家级及以上奖项,一等奖得2分;二等奖得1分;三等奖得0.5分;本项最高得4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复印件及相应获奖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需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并提供近一个月(2020年10月或2020年11月)社保证明(若为退休人员可提供退休及返聘证明材料)否则不计分。 注:国家级奖项发证机关为国务院、国家部委或相关的全国性行业协会(学会)。
3.3	技术负责人	6.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技术负责人具有正高级工程师职称及注册规划师证书的,加2分;在满足正高级工程师职称及注册规划师证书的基础上,2015年1月1日以来,技术负责人参与的项目获国家级及以上奖项,一等奖得2分;二等奖得1分;三等奖得0.5分;获省级及以上奖项,一等奖得1分;二、三等奖得0.5分;本项最高得4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负责人相关证书复印件及相应获奖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需体现技术负责人姓名并提供近一个月(2020年10月或2020年11月)社保证明(若为退休人员可提供退休及返聘证明材料),否则不计分。 注:国家级奖项发证机关为国务院、国家部委或相关的全国性行业协会(学会),省级奖项发证机关为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或行业主管行政机关)或相应区域的行业协会(学会)。
3.4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	4.00	通过系统勾选业绩。企业自2017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有一个同类项目规划业绩或相关规划业绩的计1分,最高计至4分。 注:投标文件需附合同的彩色扫描件进行校验,否则不得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4	商务标 [30.00]		
4.1	投标报价	30.00	基准价计算方式:平均法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报价中相应报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 算术平均值计算过程:(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 $n \leq 4$ 时, $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 $n > 4$ 时, $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1%,扣减0.5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1%,扣减0.25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1%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1467250.00

专家个数 :5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名